

附件 4

首批市级评价工作机构名单

序号	单位名称	负责区域
1.	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局	石家庄（高新区除外）
2.	承德市科学技术局	承德
3.	张家口市科学技术局	张家口
4.	秦皇岛市科学技术局	秦皇岛
5.	唐山市科学技术局	唐山
6.	廊坊市科学技术局	廊坊
7.	保定市科学技术局	保定（高新区除外）
8.	沧州市科学技术局	沧州
9.	衡水市科学技术局	衡水
10.	邢台市科学技术局	邢台
11.	邯郸市科学技术局	邯郸
12.	定州市科学技术局	定州
13.	辛集市科学技术局	辛集
14.	雄安新区改发局	雄安新区
15.	石家庄国家高新区科技局	石家庄高新区
16.	保定国家高新区科技服务局	保定高新区